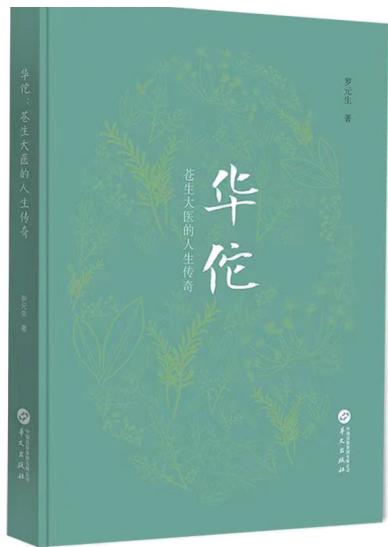


走近“神医”华佗

罗元生



《华佗：苍生大医的人生传奇》
罗元生 著
2024年5月华文出版社出版

我从小就与华佗有过神交。如今,想起来依然感到很温暖很幸运。

我上个世纪六十年代末出生于皖西南的宿松乡村,那时,除了经济上的窘迫之外,就是害怕生病。童年的我,天生体质不是很好,经常性地小病不断,这让母亲日夜担心。

我6岁那年的夏天,夜里突然发了高烧,又哭又说胡话。母亲吓得紧紧地搂着我,不停地流泪。这时,她突然想起了一个人,以前当过村里的老师,后来,不让他教书了,他便在家自学中医,自己上山打药,为村里左邻右舍看病。

深夜,母亲抱着我,推开他的家门,央求他给我看病。

我至今仍记得,这位我记不住名字、母亲让我给喊叔叔的中年瘦高男子,摸了摸我的额头,看了看我的舌头,然后,给了母亲一包他自己采制的草药,让母亲回家给我煎服。母亲感激地与这位叔叔告别。

回到家里,无精打采的我,喝完汤药之后,就睡着了,一直睡到第二天上午9点多钟。奇怪的是,烧退了,也有精神了。母亲一个劲地说,“这真是华佗啊!大家都说他聪明善良,是华佗再现!”

童年的我,第一次听到“华佗”这个名字。这个名字,就像落在我生命里的一束光。

“华佗是谁?”不谙事的我产生了疑问。

不久,母亲告诉我:华佗是位古代名医,他不仅医术高,而且心肠好,是大家心里敬仰的“神”。

母亲还说,华佗被称为“神医”,是因为他自幼聪慧,刻苦钻研,和老师学了医术之后,开始走遍祖国的各个角落,在民间奔走,免费为穷苦百姓看病,亲口尝了很多草药,钻研上千个夜晚,为后人留下了宝贵的医学财富,被人尊称为“神医”。

年少的我,从母亲的言语和神情中,已略略地感受到了华佗的高大形象。



他,就是我们生命的守护神,我对他充满了好奇和敬意!

小学毕业后,我离开村庄,到外地上中学。回家时听说,村里的“华佗叔叔”已经去世,是突然间离去的。我心情沉重。这么多年,“华佗叔叔”我一直没忘记。

大学毕业后,我分配到解放军总医院工作,接触医务人员就多了起来。

刚刚工作后的一天,我“落枕”了,头向一边偏。第二天一上班,同办公室的老大哥就带我到医院的中医科,找了一位中医专家,给我推拿按摩,后又找了一个针灸专家,给我扎针、拔罐,症状很快就缓解了。我就诊时,看到中医科诊室的墙上挂着好多锦旗,其中有两面都写着“华佗再世,妙手回春”,这次我又遇到“华佗”了。

回来后,我就想,这些中医治疗方法对我还真有效。难道这些技术都是华佗传下来的?我也要去好好查查资料,了解这位传说中的历史名医,了解一下他究竟对后人、对现代医学有那些深远的影响。

华佗作为古代的民间医生,少年时便发宏愿,一定要修得精深医术,与病魔和死神作战。为了这个梦想,他曾拒绝任何当官的机会。经过数十年的医疗实践,华佗熟练地掌握了养生、方药、针灸和手术等治疗手段,精通内、外、妇、儿各科,临证施治,诊断精确,针灸简捷,手术神奇,疗效神速,善于养生,成为“神医”。

2019年的夏末秋初,为了写作《健康丝绸之路:中国国际卫生合作纪实》一书,我去安徽亳州进行采访。采访之余,又到华佗故居——华祖庵参观。参观途中,我就想,华佗出生于安徽,是安徽人民的骄傲,可他又不仅仅属于安徽,他属于全国、全世界。

到华祖庵时,正值毫菊盛开。无数美妙的金菊灿烂于洗药池边,在微风的吹拂中,略带苦意的菊香和阳光一起散发暖意,与绿水青苔、摇曳老树以及沉吟的曼陀罗一起,让人仿佛越过近两千年的悠悠岁月,走到华佗身边。

灰墙黛瓦的华祖庵里,有着被誉为中国第一块药圃的古药园。园内,百草丰茂,各色地产药材都有种植。在这第一块药圃园,华佗一直亲自种植药材,每到春夏之交,草色如茵,百花展妍。古药园边的洗药池碧波荡漾,是华佗当年洗药所用,他从自己种植的古药园里刨出药材,洗去尘埃,然后分类炮制,救济苍生。

华祖庵,有一副对联:医者剖腹,实别开岐圣门庭,谁知狱吏庸才,致使遗书归一炬;士贵洁身,岂屑侍奸雄左右,独憾史臣曲笔,反将戾事谤千秋。这或许是华佗生平的写照。

“庙祠巍巍兮松柏苍苍,华祖医德兮万世其芳。”2023年9月9日上午8点18分,华佗诞辰1896周年祭祀典礼在华祖庵景区举行,我怀着崇敬心情,在中医药博览会之前专程参加这次活动。当地政府还特别策划了一些儿童装扮成“小药童”,手持“书简”,齐声朗诵《华佗颂》,弘扬华佗悬壶济世、大爱无疆的精神。

大医昭日月,青囊惠神州。华佗,这位中华民族历史上的“神医”,闪耀在辽阔的医学星空,给我莫大的写作动力。我只有虔诚地书写,才能问心无愧。

苦难记者的诚实写作

马光水



《东圩埂》
何显玉 著

作家出版社2024年1月出版

《东圩埂》是一卷诚实的乡愁档案。在巍峨灿烂的赞歌式写作的街市之旁,还保留着散文诚实写作的一点点空间,算是难能可贵。乡土文学早已不能吃香喝辣了。记者出身的何显玉,在退休之后,拿起一支曾经“战斗”的笔,非得给“乡土文学”打一个补钉。我生怕他吃力不讨好,好在他一直以来勇猛精进。

《东圩埂》一书,出现最多的是饥饿二字。天地不仁,在饥饿中挣扎的历史悲剧屡见不鲜,乡亲们相依为命、互相取暖时,往往迸发出人性的光辉。作者的母亲在丈夫三个月没有音讯的时候,把仅存的半碗粗米,留给在朝鲜战场上震聋了耳朵、炸残了左臂的小

叔子何德余;在迷糊中拖着三个女儿外出讨活路,在要死一起死的意念中,顽强地走到老河口百神庙束家庄,便因饥饿倒下去了。是善良的束家庄人,救了她们母女四人。二爷孤家寡人一个,因为穷,便在殡葬行业里混碗饭吃。几十年下来,谁也不知道他有没有挣到钱?挣了多少钱?钱到哪里去了?最后还是来自美国旧金山加州大学一个博士生的来信,才揭开了谜底:原来二爷把钱资助贫苦孩子读书去了。作者为我们抖开一个感人至深的包袱。二爷一生懒惰好赌,甚至有一副玩世不恭的面孔,可他心中有大爱,他的爱是那样无私而不动声色。我想起挪威作家克纳特·哈姆生所描写的饥饿,那是一种既悲凉又滑稽的饥饿,两个饥饿的人走到一起,却想方设法证明自己并不饥饿。那是小说的高明。何显玉以散文直接铺陈,更方便普罗大众审美。东圩埂的饥饿,见证了历史,见证了底层民众的坚韧与良知,也唯有平等而广泛的爱可以使人类实现自我救赎。

作者总是以悲悯的情怀观照众生,善于发现人性之美。东圩埂人,农耕文明养成的劣根性一点不少,譬如目光短浅,自私自利,重男轻女等等。他们粗野地吵嘴打架,以释放生活的重压。作者的母亲和婶娘之间,由相互咒骂到扭打一地,按理,家人们应该上阵助威。可“我的父亲带着我坐在一边稻草上,赌大带大富坐在另一边稻草上,四个男人谁也不说话,谁也不上前,就那么看着。”我很好奇这样的场景,冷眼观看亲人们在撕扯、辱骂,而自己成了旁观者。东圩埂的男人们的冷静,实在刮目相看。好在终究“苦水中慢慢泡老了的东圩埂上两位母亲笑嘻嘻地继续喝酒”。何德武从部队回来,看不惯飞扬跋扈的杀猪匠,来个拳打“镇关西”,最后仍然能够平心静气地照顾“镇关西”服刑的外甥。关键时刻,总是人性的光辉让亲情自愈。东圩埂里的一声叹息,带着悲凉,带着平静,链接作家的审美,发人深省。比如光爷,一生被生活压得喘不过气来,常常被拉出去游街,却在何队长被打的关键时刻,展示出自己的绝技,打败来侵犯的痞子们,形象一下子高大起来。

文本中细节的描述同样令人印象深刻。“缸里没有了米,母亲便拿只碗让我到邻居家借米。有的人家盛满一碗米后,还抓一把添在碗头上,我小心翼翼地双手捧着碗,慢慢走回家。”这一个“添”字把人间温情表现得淋漓尽致。当作者考上大学,父亲挑着担子,赤着双脚送他到学校,他感到丢了自己的脸面。可父亲坐船离开时,“只见他在甲板上后退几步,跑向船舷,猛一挥手朝岸上的我扔过来一个东西,我捡起打开,是大手中裹着的那双布鞋,鞋里塞着些毛票子。”这里没有提到一个爱字,爱却在字里行间,在细枝末节。我觉得比朱自清《背影》中的父爱来得更深刻、更感染人。何显玉用他的妙笔,深情地挖掘、铺展,细节无疑增加了文本的张力。

“捕鱼人家”,可以算是几篇小说化的散文。作者将小说和散文各自的特点巧妙地融合在一起,表现出一种情感丰富、意味浓郁、形式灵活的新风格。在《玉娥姐》里,当几个在校大学生听到有人伤害了玉娥姐,便找到那个人,“我冲上去一拳打得他鼻子出血,他与我纠缠在一起,同学们一轰而上,把他扳倒在地,拳打脚踢,只听得杀猪般的号叫。”姑且不论文本中血气方刚的青春和义气,但它确实实掀起文本的高潮。

读东圩埂人,我常常联想起《白鹿原》中那些可爱的灵魂。何显玉在《东圩埂》里,为我们还原了一群活色生香、原汁原味的乡村人物,他们的忧愁、挣扎、苦难,被全部浸泡在东圩埂里,东圩埂是他们避风挡雨的灵魂归宿。